

### 三、补充耕地方案



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建设用地项目名称		德清县2017年度计划第十批次建设用地							
被占用耕地面积		32.2580							
补充耕地责任单位		德清县人民政府							
补充耕地承担单位		德清县国土资源局							
补充耕地方式		委托补充							
		自行补充		√					
缴纳耕地开垦费情况		收费标准		40				万元/公顷	
		缴纳金额		1290.3200					
对应土地开发整理项目									
项目名称	部备案号	验收文号	可新增耕地面积		已补充面积	可补充面积	本项目补充面积		
				水田			水田	等级	
德清县莫干山镇四合村平阳岭土地开发	33052120130013	湖土资发[2013]112号	1.6240			1.6240	1.6240		8
德清县洛舍镇三家村田东枉土地整治项目	33052120160311	德造改领(2016)8号	10.6331	10.4510		10.6331	10.6331	10.4510	8
德清县洛舍镇东衡村龙潭里土地整治项目	33052120160312	德造改领(2016)8号	15.8480	15.8480		15.8480	9.9473	9.9473	8
德清县武康镇王母山村大坊圩土地整治项目	33052120150004	德造改办发[2015]10号	3.3166	3.2065		3.3166	3.3166	3.2065	7
德清县武康镇王母山村杨家斗土地整治项目	33052120150013	德造改办发[2015]10号	8.9346	8.7034		8.9346	6.7370	6.5058	7
合计			40.3563	38.2089	\	40.3563	32.2580	30.1106	7.69
已完成补充耕地情况									
已补充耕地面积	合计		其中						
			开发	整理	复垦				
	32.2580	32.2580	\	\					
备注									

填表人：王黎慧

审核人：沈铖杰